

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

为维护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全体股东利益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，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发布了《关于推动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及控股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”）。2024 年上半年，公司根据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内容，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，现将上半年执行情况评估报告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，为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，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，老白干集团在“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”中向公司及全体投资者承诺：自 2024 年 2 月 19 日起 12 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、大宗交易减持其直接持有的老白干酒股票，承诺期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配股、增发等产生的股份，亦遵守上述承诺。在上述承诺期间，若老白干集团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，则因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未减持公司股份，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股份性质
河北衡水老白干酿酒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229,994,032	25.14%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

二、聚焦白酒主业，不断提升盈利水平

上半年，公司坚持“市场为重，客户为先”的经营理念，以营销为中心开展各项工作。一是聚焦白酒主业，持续优化产品结构，对标竞品，加强产品创新，对核心产品进行优化升级，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；二是加强品牌建设，创新营销方式，积极与消费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，不断提高消费粘性和市场占有率；三是持续开展降本增效活动，确保费用的精准投入和有效使用，有效的降低费销比和各项费用，不断提升盈利水平。上半年，实现营业收入 2,469,670,941.54 元，较去年同期增长 10.65%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,345,315.07 元，比去年同期增长 40.25%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8,392,288.81 元，较去年同期增长 46.41%。

三、强化落实股东回报计划

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在保证正常经营的前提下，继续坚持为投资者提供连续、稳定的现金分红，并结合公司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目标，充分考虑到公司利用现金分红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和自有资金，能够保证未来经营的进一步稳健增长，给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。

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65,936,170.95 元，经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 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.5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11,636,349.80 元（含税），现金分红比例为 61.81%。上述利润分配已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实施完毕。

四、强化与投资者沟通

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，通过信息披露提升公司治理水平、增强市场透明度、树立良好企业形象。2024 年上半年，公司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相关制度的规定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有效地完成公司的定期报告、临时公告的信息披露工作。

2024 年上半年，公司常态化组织业绩说明会，召开了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，公司高管积极参与，与投资者就经营业务、财务数据、行业发展等问题进行沟通交流。同时，公司在致力于强化信披质量的前提下，通过投资者现场调研、上证 e 互动平台、投资者热线电话、券商策略会以及反路演等各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，积极传递公司的市场价值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、稳定、相互信赖的关系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后续公司将继续做精做强白酒主业，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、规范的公司治理、积极的投资者回报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回馈投资者的信任，维护公司市场形象，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